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联科科技	股票代码	0012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电话 0536-3536689 电子邮箱 lkdq@lkdq.com	董事会秘书 孙启家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鲁昌路577号 0536-3536689 lkdq@lkdq.com	证券事务代表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7,447,364.28	843,491,043.11	1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541,271.80	65,552,344.94	-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878,190.75	58,050,761.22	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675,563.49	26,933,686.22	69.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6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6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4.85%	-0.58%
总资产(元)	2,143,284,344.38	1,945,228,121.95	1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43,280,675.14	1,343,850,185.53	21.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23%	97,861,531
潍坊裕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	7,313,086
青州市金泰信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5,002,354
张宏杰	境内自然人	1.66%	3,052,197
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2,374,800
潍坊裕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2,090,942
魏长福	境内自然人	0.86%	1,642,617
陈前福	境内自然人	0.48%	884,440
赵伟	境内自然人	0.46%	731,440
魏晨光	境内自然人	0.35%	645,20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年2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3年3月20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3年6月16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5号),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为控股子公司联科新材料实施的“年产10万吨高压电绝缘材料项目”,该项目为2023年山东省重大实施类项目,建成后将有助于公司夯实风电绝缘业务基础,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同时将实现高压电绝缘材料国产化生产,保障国家能源安全。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林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2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科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6日以电子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名。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文件;《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文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根据2023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测算,经计算,公司2023年上半年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减少1,099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后,2023年上半年公司净利润增加886万元(未经审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5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业务指引的规定,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5号)同意,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14.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49,28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2,972,160.39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596,312,839.61元。上述资金于2021年6月16日全部到账,业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永验字(2021)第21001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488,639,041.95元,累计利息收入金额10,494,877.19元,2022年末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18,166,874.85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6,246,477.13元,利息收入金额1,676,191.83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03,598,389.55元。
 2.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5号)同意,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561,464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4.4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8,769,998.7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297,538.03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5,472,460.69元。上述资金于2023年6月27日全部到账,业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永验字(2023)第21001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65,472,460.6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2023年6月30日,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始终严格遵照执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金融支行	802161201421097842	66,485,276.82	协定存款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金融支行	802161201421097842	37,109,497.39	协定存款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19华鑫02	155659	2019-08-29	2024-09-02	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19华鑫02	158800	2019-10-28	2024-10-30	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第一期)	21华鑫03	189452	2021-07-22	2023-07-26	3.1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第二期)	21华鑫04	188477	2021-07-28	2024-08-02	1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第三期)	21华鑫05	188640	2021-08-30	2026-09-01	5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华鑫01	185476	2022-03-15	2025-03-17	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华鑫01	115735	2023-08-03	2028-08-04	1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19华鑫02	155659	2019-08-29	2024-09-02	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19华鑫02	158800	2019-10-28	2024-10-30	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第一期)	21华鑫03	189452	2021-07-22	2023-07-26	3.1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第二期)	21华鑫04	188477	2021-07-28	2024-08-02	1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第三期)	21华鑫05	188640	2021-08-30	2026-09-01	5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华鑫01	185476	2022-03-15	2025-03-17	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华鑫01	115735	2023-08-03	2028-08-04	10

2.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情况
上海汇恒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34.12%	34,163,279.0	0	无
华鑫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3.15%	13,917,522	0	无
上海瀚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9.99%	9,994,473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债中证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14,279,472	0	无

3.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金融支行	802161201421097842	3,613.34	协定存款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金融支行	8021690142109885	205,472,460.69	协定存款
合计		309,075,854.2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178.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4.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88.55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后的净额	86,178.53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度(%)	18.7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0万吨/年高性能聚乙烯(PE)3万吨/年锂电池隔膜项目由本集团自主,目前仅建两条生产线,第三条生产线尚未启动,因此未达到计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后续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42,882,174.99元,尚未置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3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科科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6日以电子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国刚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文件;《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文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根据2023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测算,经计算,公司2023年上半年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减少1,099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后,2023年上半年公司净利润增加886万元(未经审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6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根据2023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测算,经计算,公司2023年上半年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减少1,099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后,2023年上半年公司净利润增加886万元(未经审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适用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2.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规定的“关于单项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以及因固定资产弃置费用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类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

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财务报表产生影响,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会计估计变更的起始日期为2023年4月1日。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1.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水平有较高提升,对一年内的应收账款账龄进行了准确划分,相应的账龄组合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也需要细化。
 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占用金额相应增加,为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及管理,上半年公司完成了ERP应收系统模块的优化,实现了系统自动计算应收账款账龄且细化了一年内的账龄划分,月末财务部及时出具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提供给销售部门,销售部门掌握应收款项的具体情况,根据客户账期做好催收工作,同时更加准确的对逾期款项进行有针对性的考核。
 目前,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信息获取更加方便、准确及细化,根据细分后的账龄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为90天以内。原按账龄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账龄划分简单按年划分,与公司目前的管理水平已不符,需要进一步细化。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90天以内	31,116.06	91.88%	24,699.20
90-180天	2,549.45	7.53%	1,827.83
180天-1年	165.24	0.49%	110.72
1-2年	36.46	0.11%	21.02
2-3年	-	-	-
3年以上	0.45	-	1.14
合计	33,867.65	100.00%	26,657.01

2.公司主要客户多为规模较大的优质企业,持续合作多年,而且公司一直对应收账款管控比较严格,应收账款信用损失风险较低。从2018-2022年坏账核销情况分析,核销比例远低于计提比例,应收账款坏账风险极低,具体坏账计提比例及核销比例见下表: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计提比例	5.01%	5.01%	5.10%	5.51%	6.40%
核销比例	0.27%	0.60%	0.27%	0.46%	0.46%

3.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确成股份、龙星化工对一年内的应收账款账龄进行了细分,并采取了不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期	确成股份	龙星化工	联科科技(变更后)
信用期内	-	-	-
90天以内	1%	-	-
90天-180天	5%	3%	5%
180天-1年	5%	5%	5%
1-2年	100%	-	30%
2-3年	100%	-	50%
3年以上	100%	100%	100%

4.变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仍然高于根据迁徙率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符合谨慎性原则。根据2019-2022年数据,按照迁徙率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期	迁徙率	历史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损失率
1-2年	3.44%	0.00%	0.05%	0.00%
2-3年	0.00%	0.00%	0.05%	0.00%
3年以上	22.76%	22.76%	105.00%	23.90%

综上,根据公司目前的应收账款管理水平,结合公司历史坏账情况及同样细分账龄的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情况,且在符合谨慎性原则的前提下,为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细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内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比较表如下:

账期	变更前预期信用损失率	变更后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5%
90天以内(含90天)	-	2%
90天-180天(含180天)	-	3%
180天-1年(含1年)	-	5%
1-2年(含2年)</		